

有一个美丽的地方

张曼菱 著

张曼菱 小说集



有一个美丽的地方 张曼菱小说集

张曼菱 著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有一个美丽的地方：张曼菱小说集 / 张曼菱著. - 西安：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5. 12

ISBN 7 - 5613 - 3208 - 4

I. 有... II. 张... III. ①中篇小说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②短篇小说 - 作品集 - 中国当代 IV.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139831 号

图书代号：SK5N1202

有一个美丽的地方：张曼菱小说集

责任编辑：周 宏

装帧设计：李尘工作室

出版发行：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西安市陕西师大 120 信箱 邮编：710062)

印 刷：中国农业出版社印刷厂

开 本：880 × 1230 1/32

印 张：11.5

版 次：2006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2006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 - 5613 - 3208 - 4/1 · 380

定 价：23.80 元

目录

- 有一个美丽的地方\001
- 云\035
- 星\081
- 生命\128
- 北国之春\139
- 异乡寒夜曲\182
- 你夺了我的光彩\190
- 唱着来唱着去\199
- 花儿为什么这样红\278
- 为什么流浪\3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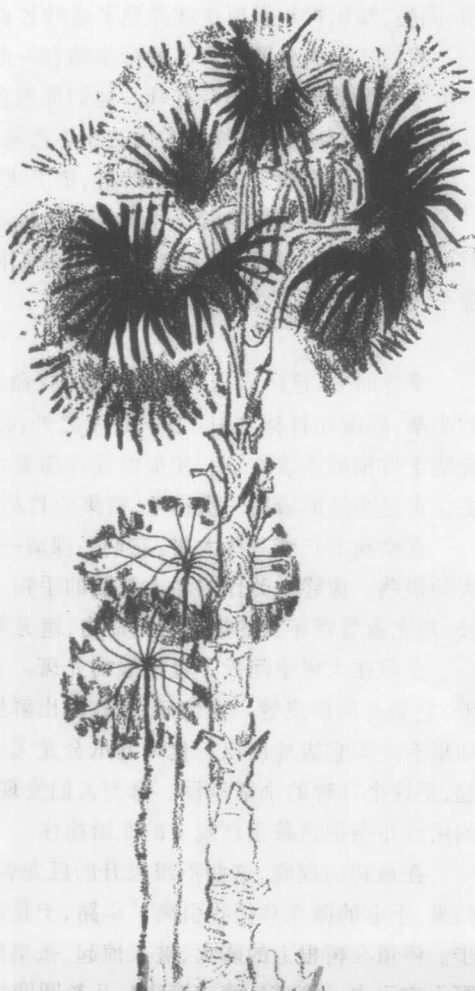
有一个美丽的地方

有这样一个地方，那里四季郁郁葱葱，遍地是涓涓的清流。

多年以前，在鞭炮和锣鼓声中，列车载着我们离开了自己的城市。

从火车换乘大卡车，从一个城里出来的大群被分成了小群。一种失落的感觉越来越强……汽车绕过峡谷，忽然，有一个轮子滑下公路。车身猛地一震，我们几乎要被簸入深谷。车上一个女孩子突然喊叫起来：“司机，翻车吧！我们不活了！”

我有点诧异。我从没有绝望。每逢停车，我都用手绢在山泉里洗洗风尘。她的喊叫给了我一种悲惨的实感。也许，一切比我想



象的更可怕。

在那青山绿水之间，我忽然看到一个深邃幽暗的峡谷，像一张要吞噬我的大口，在等着我。

在县革委门前的场地上，早已云集着许多马车、马帮。主人们有的蹲在那里用舌头舔着薄薄的纸片做烟卷——后来我们的男同学几乎都学会了抽本地烟；有的在井台上磨一把匕首——在山寨生活中它是这样的实用、漂亮，知识青年们很快就弄到了这种匕首，一种新的身份的象征。

我们三五成堆地和自己的行李站在一起，由几个县干部拨拉着，分给一个个威严的马车和马帮首领。他们那黑色的脸膛，奇异的装束，当家的气派，使我暗自把他们称作古代的部落首领。

我们又再次被分成了更小的群，踏上更加细小和崎岖的道路。

马铃铛在幽谷里响着。对面山上青烟袅然。有一队马帮在就地做饭。对面山道上，几个知识青年也在眺望。我们隔着山谷挥手，然后各奔前程。那个大喊“翻车”的女孩好像也在其中。

黄昏时分，这队人马到了目的地。我命定要在那里经历种种悲欢离合的小寨，隐藏在竹林之中。在一百米之外，我还没发现它的存在。狗吠声，缭绕于竹梢的缕缕炊烟，使那沿途伴随着我们的热带鸟的长鸣声减弱下去。走过小路的最后一次拐弯，密集的竹丛豁然开朗。

在空地上长着一些大树。它们一棵离一棵很远。那虬伏在地面上的粗大的根茎，像终生劳作的老人苍劲的手指。而那浓郁青翠的巨伞形的绿枝，却充盈着青年人的炽热的生命力，遮天盖地，无休无止地滋长。

夕阳在大树中间投下金子般的光斑。有一棵树上缠绕着十几条红布带。它裂开的树皮像一道伤口，正在流出鲜红的血样的树液。这就是龙树。如果有一天它拔地而出，化为五爪金龙飞入云霄，霹雳暴雨就会随之而起，把这个江畔的小寨淹没。每当人们发现大树中的一棵忽然流血，就立刻用红布条把这条正在蜕变的龙给拴住。

在最初的夜晚，这些不得飞升的巨龙曾带给我多少恐怖啊！当我外出归来，手电的微光总把我引离了小路，于是那地上的龙爪便阻挡着我的脚步。停留在树根上的磷火，被人惊起，张皇地、一飘一飘地窜过树林，往田野上空飞去。滴嗒！滴嗒滴嗒！几粒圆圆的果实打在我的肩上。

“谁？是谁？”

我喊了几声，几乎透不过气来。没有人答应，只听见一阵雨点般的声音，又是一片小果子向我投下。

月光似乎一下子分明起来。我正要向亮处走去，忽看见月光中出现了一个怪物，长大漆黑，好像大狗熊。它向我招招手，还发出“唔唔呀呀”的声音来。

野兽？坏人？特务？

我抢上小路，头也不回地跑回寨子。

第二天，那个面容温良的、总是细心地照应着我的小普少^①娃宝来找我，交给我那只失落的手电。是布比叫她来的。布比？就是那个放牛的老哑巴？他鬓发苍苍，身体粗壮，总是赤着紫铜般的背。谁也说不上他的年龄。他没有家，只有一个老姐姐嫁到江下游的外国去了。

原来是他，是他吓坏了我。娃宝说他去找牛，可我不要听。我觉得他是故意埋伏在那里吓人的。我不理他。当我看到恶作剧的孩子溅水在他身上，或是向他扔小石头，把牛群赶散，害得他跑来跑去地吆牛，我并不制止。娃宝总是跑上去喝斥，怒骂，有时给小孩们一巴掌。

我们站在寨子的公房前，每个人守着自己的行李，被人们围观着。

孩子们挤在竹篱上。我一朝那边望，他们就轻声地哄笑着，“哗”地又挪个地方。不看他们了，他们又在轻轻地叫唤着。这些细小的穿着筒裙的身子，有浅黑的脸色，戴着项圈还戴了耳坠。

有位老人在路上来回地敲铙锣，一面喊着傣话。后来我才知道，他喊的是：“知识青年来了！毛主席给我们送姑娘儿子来了！”

政府的政策常常在语言翻译中被重新创造。知识青年向社干部请假，他会说：“最高指示，伟大领袖教导我们：农民没有星期天。”但如果你真有事，他也就忘了这条“最高指示”。

“毛主席给送姑娘儿子来了！没姑娘的来领姑娘，要儿子的来领儿子。”在许多地方宣传的都是这两句话。寨子里那些戴黑包头的老奶奶，拉着知识青年悄悄地问：“爸爸、妈妈有哇？”我们被当成了孤儿。

一个年纪稍长的女学生，被一个四十多岁的汉子领了回去。这一家刚死

① 普少：傣语，姑娘。

了妈妈。父亲让孩子们来叫“大姐”，然后拿出一串钥匙交给她，说：“妈妈没有了，就是大姐管家。这是谷仓，这是红糖、白酒、烟叶，这是钱、布票……”

一个男生分到了一双年轻夫妻家。那个血气方刚的汉子指着牛栏说：“兄弟，这条小牛是你的。等大嫂帮你喂大了，你就使它吧。”

他们对这些突然加入傣寨生活的异族男女没有怀疑。他们以为我们将在这块土地上长住下来，传宗接代。

围观我们的人群让开了，那些有资格挑选我们的人走到跟前来。小孩子们也一下子鸦雀无声。“首领”带着他们。走到我身边的时候，“首领”皱了一下眉，指着屋檐下对我说：“你到那边去。”

人很快就分完了。小孩们看见自己家领了一个，就欢呼雀跃着离开伙伴，跑去帮拿东西，回头向孩子群用傣语喊：“我们家的！我们家的！”那些自己家里没领人的孩子，便三三两两地跟着别人。

我担心，“首领”是不是把我忘了。同时，发生了一种牵强而又自然的联想：我父亲已经被送到远离城市的地方去了。他的作品被批判。母亲在临别时叮咛我：“千万自己小心，你跟别人不一样……”

我跟别人不一样。

“首领”来到我跟前，没有再看我一眼，就一把扛起我的行李包。这是个五十多岁的瘦削男子，长脸，中等个，裸着的脚杆和手臂像青铜一样发亮，穿着布扣繁多的傣家衣裳。他眼睛有鹰的特征，总向前方凝视。

“首领”头也不回地在前面走，只在转弯的路口停一下等我。寨子里都是青石板铺路。每家都有院子。完整的傣家院落分为前院后院，带着牛栏、水井、菜地和果园，有的人家还把小河也圈进去一部分。

在小河里洗衣服，直到穿破，褪色，也显出一派皎洁，从不发乌泛黄。有什么在小河里洗不干净的啊！小河水总是这样的清亮。

“首领”的家就是这样一座“田园城堡”。

傣家陈设简朴，四壁空空，随时洒扫。丰饶的大自然培育了他们无牵无挂的天性。他们不善积攒，有了余款常是一卷地塞在瓦罐、墙缝里。往往竹楼起火，就烧得一文不名。然而，在傣乡看不到叫化子。老辈人说，早些年间，这里更是地广人稀，稻米种出来，不及收获，就让它一片片烂在田里，所以土地十分肥沃。傣家的大米饭晶莹锃亮，自己冒油，好像人们需要

的一切营养都在里面了。

吃得傣家的菜，住得傣家的寨。傣家口味以酸为主。酸醋、酸笋、酸菜、酸果……种种的酸，可以杀菌解暑。

收工回来，男人提回来犁田捉的黄鳝、泥鳅，女人从小竹箩里倒出拾的田螺。黄鳝甩进灶膛，在灰里“砰砰”地跳。螺蛳带壳煮。这些奇特的吃法令城里人骇异。多数知识青年只吃在城里吃过的扁豆、瓜茄之类。

也许是我的好奇心特别强，我急切地想进入这个新鲜的世界。另外，在那个人口简单的家庭里，我不忍违背那位高龄老奶奶的美意，也不愿扰了大爹的口味。我怀着一种热情扑向盛在瓦钵里、土碗里的各式难以分辨的菜肴。

劳动，流汗，带来好胃口。我也和小普少们一样采水芹，拾田螺。不久，我已经特别喜欢吃这些菜。我觉得神清目朗，开始时那种皮肤发痒，体温升高的“水土不服”症候消失了。

“首领”叫我称作伢^①的，是他的母亲，一位黑瘦的老奶奶，她像一棵枯干的老树，好像连走路都会发出“吱吱”声，使人担心它会折断。她已经八十多岁，不通汉语，耳朵也聋了。她是这个家里惟一的女性，还在厨房里劳作。

她穿一身黑布裙，使我想起童话里的老巫婆。可是不久，她那慈蔼的黯淡的目光，和她那一双干枯得像秋天的树枝的手，却使我回到了遥远的童年：

早晨，母亲把早点给我包好。阴天，把雨衣放到我书包里，还有一只梨或是一只桔子。但母亲忙于她的教书工作，她让我安静，甚至叫我到屋子外边去的时候也多。每学期我送上自己的成绩单。母亲漫不经心地看着，因为上面全是“优秀”。如果我没有拿到第一，母亲表现出一种淡淡的不悦，那是最刺激人的。

而伢却已是一位走在人世边沿上的极老的慈母了。她总是坐在那空旷的堂屋前，把草墩倚着柱子，守着饭菜已毕的厨房，等着我们。每当我推开院门，总觉得院里洒满了落日的余辉。

大爹说，自从我来家后，伢的精神好多了。我问，伢喜欢什么？大爹说，人太老，什么都不需要了，伢就喜欢我在家。大爹叫我做什么尽量在家里，在伢的眼跟前。要找伙伴玩，就约她们到家里来。

当我第一次把几个同学带到家里来时，伢默默地走进堂屋，“哗”地把

① 伢，傣语，奶奶。

一簸炒焦的带壳花生倒在我们围坐的桌上。当大家向她道谢时，伢已经没有应答的精力。她毫无表情地退下了。

我爱和伢在一起相处了短暂的日子。冬末春初，天天都那么晴朗，空气鲜洁得像可以吞下去。清冽的泉水洗得人面如朝霞。我觉得每一天的气候和景物都像是为盛大的节日准备的礼品，我真不忍心把它当作普通的时日。难道将来也总是这样吗？

我们往往以为凝固不动的那些日子，其实只是人生的瞬间片刻。那时候，我和伢都以为我们会长久地厮守下去。

有一次，我看见伢站在院子里，用手摩娑着我晒在竹竿上的一件花衬衫。她珍爱地看了又看，又慢慢地走进厨房里去。

大爷，就是“首领”。自从他把我领回家，说“你就在大爷家了”时，我就开始叫他“大爷”。大爷是合作社社长。这个地方是“九大”以后才公社化的。大爷只有一个儿子，在山上给社里烧窑。当孩子还小的时候，大妈就“打摆子”死了。堂屋墙上的弯刀、猎枪，使我构想出一个青年猎人的形象。我觉得他腰里一定有一块虎皮，像古代的武士一样。

从我来后，家里的用水都是我挑。早晚各三趟。

竹槽引来山泉。青石砌了长方形的池，搭着草棚。井边是女人们的天地，普少们、小媳妇们在那儿交谈几句，约定一块儿逛街，或打听出工干什么活。有时外寨的小普毛^①到泉边来候他的意中人，大嫂们就坐在一边玩笑，让他把每个人的桶都打满。大家挑水回家时，就去帮他叫人。

挑水 is 女人的事。小普少和年轻媳妇们，累死也不能让家里的男人出去挑水。挑水的男子总被人议论、可怜或讥笑，因为那说明他家的女人病了、生孩子，或是吵架回娘家了。

大爷原来却一直一直是长年地挑水。人们说，他总是天不亮就到泉边去，只要见到一个女人的影子，他就站到路边的树后头去。

挑水使我成了家庭的一员，成了傣寨的一员。早晨，我晃悠着水桶出门。大爷站在台阶上用一副当家人的神情漫不经心地看着我。当我担满水进门时，他只是略略走开，给我让路。伢已经把水缸盖打开，正坐在灶旁翻弄着烤糍粑。家庭里静寂无声。家庭里充满了愉悦。

① 小普毛：傣语，小伙子。

老爹一字一板地说，“今天出工去打坝，你不会搞，挑畚箕去吧。”他指着地上一双新编的、带着青色竹皮的畚箕。

伢给我小竹箩里放进芭蕉叶包好的午饭和几根芭蕉。

伢又把热乎乎的裹着蜂蜜的糍粑递在我手里，指着门，催我该走了。

每年冬闲，傣寨都要去把所分的一段江堤加固。在清波浅退、白沙片片的大盈江边，漫长的江堤是一条高耸的林荫路。江堤上整天都像凉爽沁脾的早晨一样，在那儿干活不觉累。

“打坝啰！”第一天打坝像过节一样，孩子们也跟着去玩，顺便拾点干树枝。普少们边走边哼唧唧地唱着，她们带着害羞的神情唱汉族歌曲。

火红的高大的攀枝花映入蓝莹莹的天空。妇女们在花下站住了。一个在旁边原野上抓田鼠的小孩被叫了过来。他摘下竹笠，赤脚一蹬一蹬，窜上树去了。

一枝枝攀枝花像一把把火焰从空中投下来。惊呼，欢笑。少女、小媳妇和老太婆们立刻扑了过去，往地上抓，往空中抓。表示三种身份的三色衣服交织起来，乱成一团。年轻媳妇敏捷地截走了小姑娘快到手的花枝，不顾一切的少女把老婆婆擎着的花枝掐走一段。

这突然展开的热烈场面吸引了我。平时，傣寨的长辈都有驱使普少普毛的权力。在这场鲜艳的花雨中，她们之间是这样平等。

那些得了花的人胜利地站在一旁呐喊助威。在戴花之前，争夺就是一种欢乐。我面对着一个青春旺盛的民族。我虽则才十九岁，却已带着一种暮气。

我也爱花。母亲窗台上有只景泰蓝花瓶，总是由我去换水添枝。可是，城里人从来也没有想过用鲜花来装扮自己。从上学起，我的小辫上就只扎过橡皮筋。我非常顾虑被师长们看作是会打扮的女孩。人们曾经用一种“不美”就是“美”的理论教育我们。我常常无缘无故地反复洗一件新衣服，希望它显得陈旧些。

而今面对这空中降花的奇观，我只是好奇地观望着，胆怯地拾一两枝没人要的小花。

小孩在树上顾盼着，挑选着。他小得像一只金丝猴。下边的一伙只是拼命地叫：“安虎，那枝，再过去，那枝！上头，上头！……”他踩着颤抖的细枝，忽上忽下，忽左忽右。

有一个美丽的地方

当她们都气咻咻地理着鬓发，整着衣裙，把火红的花枝装戴起来时，“啪！”最后一枝花扔下来，安虎抱着树干往下滑了。

又一阵惊呼声被激起来，这是仿佛鸟鸣一样没有固定语气词的惊呼。最后的这枝花非常繁茂，好像闪光的鲜红绸缎。花朵奇大，与众不同，好像花中的公主。立刻就有几个人抛下手中的花枝重新冲上去。花枝一下落在两个人的手中：一老一少，身材和面庞都一样。两人怒目而视，都不松手。穿一身黑的老大妈牢牢地握住了花的主干，穿白上衫和孔雀蓝筒裙的少女抓住了枝上最夺目的几枝花。

人们哄笑着：

“碧郎，使劲！”

“咩碧郎(即碧郎母)，抓牢啊！”

猛的一下，咩碧郎夺去了整枝花。

人们哄地大笑。碧郎冲上去，朝着她母亲落下的一块大披巾，狠狠地跺了一脚。大伙又笑。咩碧郎骂骂咧咧地上来拾起披巾，拍打着尘土。碧郎生气的杏眼里才露出一丝解恨的笑。她望望小普少们。猝不及防地，她的目光碰见了我的目光。我正呆呆地看着这一幕。她从我的眼中也许看出了惊异。她哼了一声，回过头去和别人说话。她非常傲气，也很美丽，丰满鲜艳，在小普少中就像一位公主。

碧郎她们，正是傣家女儿长得最好的一代。按照传统美的要求，她们用一根宽布带裹住腰肢，小普少个个出落得苗条浑圆，婀娜有力。传统的傣族女子，前胸要用一块布紧紧地绷起来。碧郎她们却解放了自己。

碧郎的杏眼、丰唇看来十分温柔，骨子里却是活泼泼的，热辣辣的，顽皮捣蛋，毫不容情。打坝时，她用泥块和小普毛开仗，把人家雪白的衬衫弄一块污泥。她却一点不抱歉，笑得眼泪都出来了。

小普少飞扬跋扈，作弄小伙伴，使唤小伙子，目无尊长，也就是那么几年的黄金时光。在得意中，她们又掩盖不住迫切想出嫁的心情。可是等到她嫁了人，再没有谁宠她、怕她了，人人都使唤她。槟榔染黑了牙齿，少女变成了大嫂。每天傍晚，再不能到龙树下唱歌了。

当碧郎欺负得我无奈的时候，我常常巴望她快点出嫁。

只给我评了六分，说等我学会了农活，再提升。娃宝她们都是八分，而碧郎评了十分，成为普少组的“标兵工分”。在那闹哄哄、昏暗暗的公房里，

只有会计的桌前放一盏汽灯。评到碧郎的时候，一说“十分”，大伙都叫：“同意哇！”有一个小普毛的声音高叫着：“夯里呢！”

“夯里”就是好看。好看也能评二分吗？

我打不惯赤脚，也找不着出工和回家的路，遇到那种独竹小桥，还得娃宝先过去了，又转来接我的担子。

打坝完了是打绿肥。碧郎她们爬上树去砍绿枝，几下就装满了筐，然后就去摸小鱼，找野菜。我上不了那刺鳞鳞的树，摘些她们拣剩了的树叶，遍地去割青草。

有一次我拣到了一大枝绿叶，挺神气地装了满筐。汇合的时候，碧郎看了我的筐一眼，说：“这种树叶要不得！”为什么要不得？沤到田里难道不是有机物？可是小普少们谁都不帮我的腔，只含着笑。

娃宝过来帮我倒光了箩筐，说：“耶弄^①，还有一大阵呢，我帮你找。”看来碧郎是对的。我真可怜！

后来，当我成了这一带小普少中的栽秧能手，一下田，人们都让我去插最里边的一路时，我才抬起头来，也和人们嬉闹，也调皮，并且扯开嗓子唱“刘三姐”，唱“洪湖水”。当人们在公房里评我“十分”时，又是那个调皮的小普毛说了一句：“唱歌团木里！”（即好听）人们哄笑着喊：“同意哇！”我不由偷看了碧郎一眼。

然而，碧郎可以鄙薄我的地方还很多。

一天夜里，我从乡里取信回来。当我踏着那座吱吱响的小竹桥走到河中间时，忽然看见一个奇怪的人站在对岸，个子特别高大，举着一只手，僵直地站着。我一时惊住了。我冲了过去，回头看看，他还在那儿。我鼓着劲走近他，啊！是一棵被砍过的树，砍得非常像人形。

一刹那月光分外地明，小径、小草都显得清清楚楚。两行冷冷的泪水从我颊上流过。

第二天出工，我却打消了追问这件事的念头。在白日的阳光下，昨夜的感觉变得可笑。

但在碧郎不时瞟过来的机灵的目光下，我却好几次别转了脸。碧郎笑嘻嘻地接近我，问：“耶弄，你昨夜什么时候回来的？路上遇见人了吗？”

也许我的脸涨红了，小普少们哈哈大笑，说：“耶弄，你跑了没有？你心

① 耶弄：傣语，大姐。对女孩子的尊敬。

跳了吧？”

娃宝狠狠地瞪了几个笑得最响的小普少一眼，说：“耶弄，她们太调皮了，你别跟她们生气。等收谷子守场的时候，我帮你吓唬她们。”

娃宝，眼睛细细的、身段苗条的娃宝，我觉得她像京戏里的小旦，然而这却不甚合傣族对女孩儿的审美观。瓜子脸的总是含笑的娃宝被公认在碧郎之下。哎，谁知道我们就不能再在一起割谷打场了呢！

在栽秧的大田旁，小普毛们的自行车由远而近。小普少们忙乱起来。她们甩了秧把，跑到沟边，用清水洗净手脚，从围腰里取出小圆镜和“百灵”雪花膏盒，一面照一面往脸上抹。动作快的已经跳上高田埂，用尖溜溜的嗓子喊起来，迎接那些普毛，把他们截住。否则，他们也许就到下一段去了。

沿着大路，都是栽秧的小普少。十几公里长的公路，从江堤直达街子。到公路边来栽秧的日子，她们全不顾泥水，都穿上了漂亮的粉蓝、粉红、粉白的衣裳。

学校里的女孩子总要掩饰想吸引别人的心理，小普少们却大张旗鼓地竞赛，迫切地想招人喜欢。用含笑的眼望着远处来的小普毛，几个人窃窃私语，兴奋得脸红红的。她们完全投入了自己热烈的情绪中。

我手捏秧把，一边栽，一边偷看她们。在这里最尴尬的是我。我往田埂边一靠，不想干了。

“干哪，干哪！”负责的大妈喊我。

“她们也不干啊！”我指指那欢乐的一群。

“她们对歌哩！你对不对？……”

大嫂们都笑了。她们都享受过这个权利。

我却为这句玩笑话心跳了，一时连望也不敢朝那边望。我从来没有想过要去爱一个走到我跟前来的男孩子。爱情对于我总是在书上、在诗中。男孩子们对于我一直还都只是“同学”。

收工的路上，小普少们顾不上理我，都走到一边去议论刚才的小普毛们。互相打趣，耳语着，笑闹着，猜测着，寄予着希望：也许明天，小普毛们还会来。也许“关秧门”的时候就会有媒人来，分谷子的时候，这几个普少中就有人要出嫁，带着她的口粮——对歌时栽下的稻子。

我呢，又累又沮丧，好像我只会干活……

老大妈上来说：“今天来的这几个普毛好看哩！”

我不知对答。

她又说：“你喜欢就嫁给我们傣族得了。”

大家哄笑着，走回暮色中的寨子。

“耶弄在家吗？”有人在门外柔声说。

我的心“腾腾”地跳了起来。碧郎！她从来没有到过我屋里。

我招呼她进屋，有些受宠若惊了。

碧郎冷淡地翻看着桌上的画报，黑亮的眼里放出惊喜的光来，嘴里轻叹着：“啊嘎！……啊嘎！”她问我：那座几十层的大房子在哪里？还有那许多有颜色的像花一样的鱼在哪里？显然，娃宝她们向她介绍过这些画报。

她走近我从家里带来的镜台，用手抚弄那镜面上凸起的花纹，又左右地照着自己的影子。她还偷偷地用眼角扫了一下我的床，死命盯了那块提花大枕巾两眼。那上面是大朵的紫玫瑰图案。

我正心里盘算着，还有什么可以拿出来招待这位稀客。把她挽留住，仿佛就是我们长期较量的一个胜利。我落落大方地招待碧郎。我要让她知道，她在水田里、在河滩边、山坡上所取笑的我是什么样的人，是不是就该让她那样地小看？

碧郎站在屋子中不动。她那带长眼梢的眼睛又往四下里一瞬。但这已经不是那种惊羡的神色，它又恢复了那种爱嘲弄人的光彩。她说：“耶弄，告诉你，明天我们上山打柴，路远哩！你挑不回来。你和老人组去菜园吧。”

她转身走了，分明是一副讨厌我，要把我开除出“普少组”的架势。在她眼里，我笨手笨脚，干活总要人帮忙，要人等，简直就不配作一个“普少”。我是她们那支轻松活泼的队伍中的绊脚石，一条粘人的水蚂蟥，让人直想把它甩掉。

碧郎站在屋中宣判我的那一刻，她简直就像公主一样地骄傲。她好像看穿了我这小屋里的世界，比起她们终年奔忙在其间的绿水青山来，是多么微不足道。她到我的屋里来，不过是偶然的片刻。看吧，明天一早，只要一回到那蓝天白云之下，那歌声、水流、微风又仿佛是为碧郎而设的。她照常轻轻巧巧地挑着担子，从我身边擦过去，故意把竹桥踩得吱吱响，让我在后头心慌。她照样率领着小普少们在溪边饮水、洗脸。等我满头冒汗地刚刚赶到，放下担子，她又响亮地喊着“走啰！”带着众普少忽啦啦地往前赶了。

沿着笔直的河岸，挑担的普少们走成一条单线，一律的乌黑辫子盘头，露出红毛绒绳头，洁白的小短衫，下身各种绚烂的花筒裙。赤着脚，袅袅娜娜地走着，好像是一条游动的花边，装饰着河岸、田野和公路。她们爱自己的群，不许哪一个穿黑的或者戴包头的已婚妇人混杂其间而破坏这少女行列的风韵。

有一个小普少曾告诉我，碧郎说，讨厌我这身不白不蓝的衣服夹在她们当中，太难看。

我挑起担子独自回来，心头充满了被遗弃的悲伤。我对着水照了又照，试着把辫子也往头上盘。我看见一张红扑扑的脸，像上了登台演出的

油彩一样放着光。眉毛和头发黑亮。眼睛很大，一点也不像我的内心那样愁苦，反而透出一种野痴痴的光芒。

我撇撇嘴自笑着，忽然发现这是碧郎的神情。我被水中那个健壮泼辣的漂亮模样吸引注了，对她作各种表情。我用两手把那件旧卡其布上衣下摆折向后边，卡住自己的腰。水中那个姑娘的脸庞、身段那么像碧郎啊！我要换上傣家衣裳，一定不会比碧郎差。

我弯腰去采池塘中的水莲花。那最旺盛最娇艳的一蓬，总是差一点够不着。忽然“扑通”一声，我一回头，见布比跳下了池塘。



他大步朝那蓬水莲走去。水里的绒毛鸭子们惊叫着躲开了。他折下水莲花，捧着向我走来。他那高挽过膝的裤子已湿了一片，腿上还爬着一个小虫。

我呆呆地，也不敢去接那花。他笑着，看着我。我却倒退了一步，避开他期待的目光。他“唔唔”了几声，把水莲花放在我的脚前，上岸，去追牛群了。我心里矛盾。那天夜里龙树下的怪影还在使我困惑。

我走开了。那蓬被我遗弃的水莲花躺在地上。那纯洁的花瓣上露珠盈盈。

回到家，我赶快走进自己的小屋。把门插上，急忙走到镜子那里，我又找到了自己。我从箱子里把所有的衣物翻出来，挑选着，毫不吝惜地撕拆着整件的新衣服，凭着我平日有心的观察，裁剪着，缝着……

翌晨，我已经有了一套小普少们最时兴的新装。白地微微起绿点的小衫，青布围腰上的是伢给我的带穗头的长腰带，一床半新的紫花被面做了筒裙。幸好，我的头发梳成独辫后，刚刚绕过头顶。六六年那阵我如果不较的话，现在我的辫子准比谁都长。

“耶弄，你真好看！”

“耶弄，你再戴上耳环，就和我们傣家一样了。”

“耶弄，你戴耳环要戴绿宝石耳环，最配你的红红脸。”

那围腰带扎在腰里，挑起担子来多劲啊！

从那以后，我学会了长久地照镜子，审视自己，比较人们的穿着。穿衣服成了我生活中的一项乐趣。在傣寨老辈人心中，小伙子就应该是活泼勇敢，在姑娘们面前争相表现自己。小姑娘就是应该打扮得像花朵一样。年青人的欢乐，是家庭的骄傲，是傣寨的光荣。

而我，从摘下红领巾起，就是蓝上衣。花衬衫总穿在里头，只见到一点领子。在我们那个时代，最引人注目的正是我这样的姑娘：小辫紧紧地编在耳后，抿着嘴，皱着眉，目不斜视，红着脸，穿过肃穆的礼堂，上台行礼，从老校长的手里领取优秀生奖状。我的穿着和我所受的教育、家庭环境、整个时代是完全一致的。

我希望自己像卓娅，像居里夫人。我做梦也没想到，我会那么迫切地希望自己像碧郎。

谁忘得了异乡那个光线阴暗的小邮局？

污脏的四壁，低低的天花板。在这荒僻的傣乡，它是一个被人遗忘的

有一个美丽的地方